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数控”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4134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2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76.56元/股。本次发行价格未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募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需参与跟投,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初始参与跟投的股票数量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402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1.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98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9.00%;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于2022年2月16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大族数控”股票798万股。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2月18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2月18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按配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配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若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资金账户在2022年2月1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待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

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数中,90%的股份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北交所、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的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与可交换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数为11,839,512户,有效申购股数为71,398,563,000股,配号总数为142,797,126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42797126。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股数为8,947.1883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20%(84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62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61.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638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9.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229416382%,申购倍数为4,358.88663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22年2月17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2月18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7日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2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证网, www.cs.com.cn; 中国证券网, 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网, www.stcn.com; 证券日报网, www.zqrb.com),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华兰疫苗

(二)股票代码:301027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0,001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4,001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56.88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募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根据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属行业为“C27医药制造业”,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27医药制造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39.05倍(截至2022年1月26日,T-4日),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日收盘价(T-4日收盘价/人民币), 2020年归母净利润(亿元), 2020年扣非归母净利润(亿元), 2020年市盈率(倍), 2020年扣非市盈率(倍). Rows include 300601.SZ, 300122.SZ, 300142.SZ, 300841.SZ.

发行人: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7日

江苏纽泰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江苏纽泰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纽泰格”、“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得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18号文予以注册。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和网上发行承销商(以下简称“承销商”),发行人为“纽泰格”,股票代码为“301229”。本次发行采用网上定价询价配售和网下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网下发行价格为10.80元/股,发行数量为9,800万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0.28元/股,发行数量为2,0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网上发行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本次发行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2月15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统计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9,918,022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03,937,465.88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81,979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662,534.12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本次发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股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81,979股,包销金额为1,662,534.12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41%。

2022年2月17日(T+1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发行,并将相应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禹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56839366,010-56839416

发行人:江苏纽泰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2月17日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9,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9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为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为“华龙证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华龙证券、中信证券以下合称“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金徽股份”,股票代码为“60313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0.80元/股,发行数量为9,800万股。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6,86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94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8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8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0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2月15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统计情况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87,812,144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948,371,155.2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87,856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4,188,844.80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9,790,505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05,737,454.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9,495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102,546.00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足额缴款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号, 初步配股数量(股), 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放弃认购股数(股). Rows include 1, 2, 3, 4, 5, 6.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何华清, 何华清, A321931977, 421, 4,546.80, 0, 421. Rows include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二、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本次发行中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联席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97,351股,包销金额为4,291,390.80元。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4055%。

2022年2月17日(T+1日),联席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并将包销股份登记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一)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祁建邦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中心21楼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50934080

(二)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37355

发行人: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7日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湘财股份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98,13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70%;本次解除质押数量131,540,000股,占解除前持有公司股份质押数量165,87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5.6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81%。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湘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股份”)的通知,湘财股份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公司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质押股份, 解除股份. Rows include 质押股份, 解除股份.

特此公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质押数量(股), 解除数量(股). Rows include 质押数量(股), 解除数量(股).

一、股东质押解除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湘财股份的累计质押股份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质押股份, 解除股份. Rows include 质押股份, 解除股份.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七日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月份客车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项目名称, 本月数, 去年同期, 当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 累计同比增减. Rows include 客车产量, 客车生产.

Table with 7 columns: 客车产量, 客车生产, 客车销量, 客车销售, 客车产量, 客车生产, 客车销量, 客车销售. Rows include 客车产量, 客车生产, 客车销量, 客车销售.

注:本表为快报数据,最终数据将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7日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青岛天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晟投资”)函告,获悉天晟投资已将其持有公司部分股份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债权人. Rows include 天晟, 合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2022年2月16日,天晟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青岛海立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立控股”)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数量. Rows include 天晟, 海立控股, 合计.

三、其他事项

1.天晟投资对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说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6日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二、会议召集和召开情况

三、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四、律师见证情况

五、备查文件

六、其他事项

七、备查文件

八、其他事项

九、其他事项

十、其他事项

十一、其他事项

十二、其他事项

十三、其他事项

十四、其他事项

十五、其他事项

十六、其他事项

十七、其他事项

十八、其他事项

十九、其他事项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数量. Rows include 天晟, 海立控股, 合计.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6日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二、会议召集和召开情况

三、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四、律师见证情况

五、备查文件

六、其他事项

七、备查文件

八、其他事项

九、其他事项

十、其他事项

十一、其他事项

十二、其他事项

十三、其他事项

十四、其他事项

十五、其他事项

十六、其他事项

十七、其他事项

十八、其他事项

十九、其他事项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数量. Rows include 天晟, 海立控股, 合计.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7日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全资子公司分红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承担任何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天马饲料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马饲料”)经股东会决议,决定自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中的1,200万元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

近日,天马饲料已向公司支付现金分红款1,200万元。本次所分红增加母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但不增加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因此不会影响2021年度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六日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数量. Rows include 天晟, 海立控股, 合计.

特此公告。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6日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全资子公司分红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承担任何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天马饲料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马饲料”)经股东会决议,决定自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中的1,200万元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

近日,天马饲料已向公司支付现金分红款1,200万元。本次所分红增加母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但不增加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因此不会影响2021年度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六日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